**环保局2018年度部门预算**

2018年05月28日

**目 录**

第一部分 环保局概况

一、部门预算单位构成

二、部门职责和机构设置

第二部分 环保局2018年度部门预算明细表

一、财政拨款收支总表

二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

三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

四、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表

五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

六、部门收支总表

七、部门收入总表

八、部门支出总表

第三部分 环保局2018年度部门预算数据分析

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

第一部分

环保局概况

**一、部门预算单位构成**

无

**二、部门职责和机构设置**

（一）部门职责。

1.贯彻执行环境保护法律、法规、规章、标准和方针政策；根据职责拟订有关规范性文件。

2.牵头开展生态文明建设和环境保护调查研究；拟订并组织实施生态文明建设和环境保护的制度和规划；组织拟订环境功能区划和生态功能区划；审核全县有关规划、计划中的环境保护内容。

3.组织开展生态和环境保护执法检查，牵头协调重大环境污染事故和生态破坏事件调查处理；建立健全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预警机制，协调解决跨地区的环境污染纠纷；负责生态和环境保护行政稽查。

4.承担从源头上预防、控制环境污染和环境破坏的责任；负责对经济和技术政策、发展规划以及经济开发计划进行环境影响评价，组织审查开发建设规划环境影响评价，组织和监督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“环保治理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、同时施工、同时投产使用”的“三同时”制度的实施，按照规定审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。

5.负责环境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。对大气、水体、噪声、固体废物、土壤和光、恶臭以及机动车等的污染防治和生态环境保护实施统一监督管理；组织实施化学品环境管理；组织拟订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实施办法，督查、督办、核查污染物减排任务完成情况；依法开展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工作，负责排污权有偿使用和交易工作的组织和监督管理，组织实施排污申报、排污许可、排污收费和限期治理制度；组织推行污染集中控制和对污染治理市场的统一监督管理；组织指导城镇和农村的环境综合整治工作。

6.组织开展生态环境质量调查，进行生态环境质量分析和评估，监督对生态环境有影响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活动、生态环境建设和生态破坏恢复工作；指导、协调、监督各类自然保护区、风景名胜区、森林公园的环境保护工作，负责向县政府提出县级以上自然保护区设立、变更、撤销的审查意见，组织协调生物多样性保护工作，协调和监督野生动植物保护、湿地环境保护工作。组织开展生态县创建工作，指导生态村、生态乡镇建设工作。

7.负责核安全和辐射安全的监督管理。监督管理放射源安全、电磁辐射、核技术应用、伴有放射性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中的污染防治工作；组织开展核与辐射环境监测工作；参与核事故应急处理，负责辐射环境事故应急处理工作。

8.负责环境监测网络、环境统计和环境信息系统的建设和管理；负责全县的地表水、饮用水源地和大气、噪声、土壤等环境监测工作；组织开展环境质量监测、污染源监督性监测和突发性环境污染应急监测工作；组织开展环境质量状况调查评估和预测预警工作；组织编报环境质量报告书、污染源排污状况分析报告和专题报告。

9.提出环境保护领域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方向、财政性资金安排的意见，并会同有关部门做好组织实施和监督工作；组织开展环境科学调研和新工艺、新技术工程示范；参与指导推动发展循环经济和环保产业有关工作；参与应对气候变化工作。

10.依法公开环境质量、环境监测、突发环境事件以及环境行政许可、行政处罚、排污费的征收和使用情况等信息，完善公众参与程序，为公民、法人和其他组织参与和监督环境保护提供便利。

11.组织拟订和实施生态环境保护督查制度，组织实施生态环境保护目标责任制，监督检查生态环境保护目标任务完成情况。加强对乡镇及其有关部门环境保护工作的监督。

12.组织开展生态文明建设和环境友好型社会建设宣传教育工作；组织、指导和协调环境保护宣传教育工作；推动社会公众和社会组织参与环境保护。

13.承办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。

（二）部门机构设置。

环保局

第二部分

环保局2018年度预算明细表

（表格详见附件）

第三部分

环保局2018年度部门预算数据分析

一、2018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总体说明。

2018年预算安排的总财力为45833.82万元(含教育9270.5万元)，实际能分配的财力36563.32万元，其中：①原体制补助收入392万元；②一般转移性补助收入28466.12万元；③专项转移支付4466.7万元；④地方财政收入2627万元；⑤返还性收入611.5万元。比上年增加5537.9万元

二、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情况说明。

（一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规模较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规模有所增加，与上年预算数相比增加15838.45万元。

（二）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7226.89万元，公共安全支出3247.22万元，教育支出9973.28万元，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543.21万元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846.77万元，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4083.75万元，节能环保支出119.23万元，城乡社区事务支出172.22万元，农林水事物支出2597.63万元，交通运输支出115.23万元，资源勘探信息等事物支出86.66万元，商业服务业等事务支出2万元，国土资源气象等事务支出263.73万元，住房保障支出1656万元，

（三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具体使用情况。

1、2110101行政运行986022元

2、2010199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46300元

三、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。

经费总计147100元：（1）公用经费为96000元、其中，办公费10551.6元、印刷费3517.2元、手续费3517.2元、公用水费900元、公用电费2520元、邮电费7034.4元、差旅费14068.8元、公务车辆运行维护费14068.8元、维修（护）费10551.6元、福利费396元、其他商品与服务支出7034.4元、取暖费21840元；（2）专项经费为51100元：其中，休假包干经费46300元、副科级干部以上通讯费4800元

四、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预算情况说明。

公务车辆运行维护费14068.8元

五、2018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。

我部门2018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。

六、2018年度收支预算情况总体说明。

2018年度，申扎县环保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主要有以下几点：工资福利支出907062元；商品和服务支出74160元；行政事业性项目支出51100元。

七、关于部门收入总表的说明。

2018年度，申扎县环保局收入为国库拨款。

八、关于部门支出总表的说明。

2018年度，申扎县环保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主要有以下几点：工资福利支出907062元；商品和服务支出74160元；行政事业性项目支出51100元。

九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。

（一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使用情况说明。

机关运行经费公用经费为96000元、其中，办公费10551.6元、印刷费3517.2元、手续费3517.2元、公用水费900元、公用电费2520元、邮电费7034.4元、差旅费14068.8元、公务车辆运行维护费14068.8元、维修（护）费10551.6元、福利费396元、其他商品与服务支出7034.4元、取暖费21840元

（二）政府采购情况说明。

（三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。

（四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。

第四部分

名词解释

一、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：指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资金。

二、其他收入：指上述“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”以外的收入。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、存款利息收入等。

三、机关运行经费：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，